

债券简称：20 武金 01

债券代码：163208.SH

债券简称：20 武金 02

债券代码：163262.SH

债券简称：21 武金 01

债券代码：175884.SH

债券简称：22 武金 Y1

债券代码：185336.SH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2 年度)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三年六月

重要声明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武汉金控”）对外公布的《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2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1
第二章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10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披露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5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及其执行情况	18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9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1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22
第八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及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 执行情况	23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26
第十章 其他事项	27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主体名称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一）20武金01、20武金02和21武金01

2019年4月2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790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不超过20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22武金Y1

2019年8月1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486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不超过20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

三、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22 武金 Y1”

1、债券名称：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2 武金 Y1”，债券代码为“185336.SH”。

3、发行规模：人民币10.00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的期限及规模：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续期的周期末，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于发行人行使续期选择权时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在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全额兑付时到期。发行规模为10.00亿元。

6、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以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

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续期选择权的行使不受次数的限制。发行人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使年度付息日前30个交易日，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

7、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发行人应在付息日前10个交易日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递延支付的金额将按照当期执行的利率计算复息。在下个利息支付日，若发行人继续选择延后支付，则上述递延支付的金额产生的复息将加入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中继续计算利息。

8、强制付息事件：付息前12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的，发行人不得递延当期利息以及按照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减少注册资本。

9、利息递延下的限制事件：若发行人选择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则在递延支付利息及其孳息未偿付完毕之前，发行人不得有下列行为：（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减少注册资本。

10、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11、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1）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进行赎回

发行人由于法律法规的改变或修正，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改变或修正而不得不为本期债券的存续支付额外税费，且发行人在采取合理的审计方式后仍然不能避免该税款缴纳或补缴责任的时候，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发行人若因上述原因进行赎回，则在发布赎回公告时需要同时提供以下文件：

1) 由发行人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签字的说明，该说明需阐明上述发行人不可避免的税款缴纳或补缴条例；

2) 由会计师事务所或法律顾问提供的关于发行人因法律法规的改变而缴纳或补缴税款的独立意见书,并说明变更开始的日期。发行人有权在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后的首个付息日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即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后的首个付息日)前20个交易日公告(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日距付息日少于20个交易日的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

(2) 发行人因会计准则变更进行赎回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和《永续债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财会〔2019〕2号),发行人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若未来因企业会计准则变更或其他法律法规改变或修正,影响发行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时,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发行人因上述原因进行赎回,则在发布赎回公告时需要同时提供以下文件:

1) 由发行人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签字的说明,该说明需阐明发行人符合提前赎回条件;

2) 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对于会计准则改变而影响公司相关会计条例的情况说明,并说明变更开始的日期。发行人有权在该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前20个交易日公告(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距年度末少于20个交易日的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当期利息及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如有)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存续。

除了以上两种情况以外,发行人没有权利也没有义务赎回本期债券。

12、会计处理:本期债券设置递延支付利息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

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永续债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财会〔2019〕2号）和募集说明书的条款，发行人将本期债券分类为权益工具。

13、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4.10%。

14、付息方式：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

15、付息日：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每年的1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6、兑付日：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7、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8、担保方式：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19、发行时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20、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出具了《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2〕4460号），确定维持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2武金Y1的信用等级为AAA。最新一期跟踪评级报告将于2023年6月30日前披露。

21、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二）“21 武金 01”

1、债券名称：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1 武金 01”，债券代码为“175884.SH”。

3、发行规模：人民币10.00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的期限及规模：本期债券为6年期，附第2年末、第4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为10.00亿元。

6、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债券存续期的第2年末、第4年末上调或下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2个计息年度、第4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2个计息年度、第4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8、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9、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4.16%。

10、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7年每年的3月23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2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

年至2023年每年的3月23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4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5年每年的3月2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27年3月23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第2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3年3月23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第4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5年3月2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3、本息支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4、担保方式：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15、发行时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6、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出具了《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2〕4460号），确定维持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1武金01的信用等级为AAA。最新一期跟踪评级报告将于2023年6月30日前披露。

13、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三）“20 武金 02”

1、债券名称：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品种二）。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0 武金 02”，债券代码为“163262.SH”。

3、发行规模：人民币4.00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的期限及规模：本期债券为10年期，附第5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为4.00亿元。

6、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上调或下调本期债券后5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5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5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8、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9、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94%。

10、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21年至2030年每年的3月11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3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2、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30年3月11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第5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5年3月11日。前述日期

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3、担保方式：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14、发行时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5、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出具了《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2〕4460号），确定维持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武金02的信用等级为AAA。最新一期跟踪评级报告将于2023年6月30日前披露。

16、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四）“20 武金 01”

1、债券名称：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品种一）。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0 武金 01”，债券代码为“163208.SH”。

3、发行规模：人民币6.00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的期限及规模：本期债券为10年期。发行规模为6.00亿元。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5.19%。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8、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21年至2030年每年的3月11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30年3月11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担保方式：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11、发行时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2、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出具了《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2〕4460号），确定维持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武金01的信用等级为AAA。最新一期跟踪评级报告将于2023年6月30日前披露。

13、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第二章 发行人2022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 梅林
注册资本 : 1,000,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 831,804.94 万元
注册地址 :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长江日报路 77 号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姚永晴
联系电话 : 027-85565683
传真 : 027-85565660
电子邮箱 : edijinrong@163.com
经营范围 : 金融业股权投资及管理; 开展能源、环保、高新技术、城市基础设施、农业、制造业、物流、房地产、商贸、旅游、酒店等与产业结构调整关联的投资业务; 建筑装饰材料、金属及非金属材料、农副产品、机械电器批发零售; 仓储服务; 非金融业股权投资及管理; 投资管理咨询; 企业管理服务; 金融信息与技术研究。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分为综合物流服务业务、综合金融服务业务、商品贸易业务、电子化工业务、房地产业务以及其他业务,其他业务涉及新能源汽车、押运安保、租赁等。

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85,278.50万元,较2021年度增幅为13.68%;实现净利润85,583.63万元,较2021年度降幅为50.09%。

2022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收入占比 (%)
综合物流服务	39.68	36.48	6.63
综合金融服务	73.20	19.85	12.23
商品贸易	430.37	426.18	71.90
电子化工	42.92	35.74	7.17
房地产	3.76	2.66	0.63
其他业务	8.60	6.07	1.44
合计	598.53	526.98	100.00

（一）综合物流服务业务

发行人的综合物流服务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武汉长江经济联合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物流业务构成，具体可分为加工型物流、仓储主导型物流和运输主导型物流等三个子板块。

加工型物流主要是对货物进行分割、包装、计量、检验、贴标等生产辅助性加工后再进行配送；盈利模式主要是向上游供应源采购原料，通过再加工，提升商品档次，实现向下游客户的配送和供应，获取由加工和商贸服务带来的产品差价。2022年度，加工型物流实现收入15.56亿元。

仓储主导型物流主要是为客户提供货物储存、保管、中转等仓储服务；盈利模式主要是通过为客户提供货物的空间存储服务来收取服务费用，同时提供货物分拣、管理、配送、货运信息平台等增值服务来提高收费标准。2022年度，仓储主导型物流实现收入18.90亿元。

运输主导型物流以从事货物运输业务为主，并提供运输过程中的装卸、仓储、信息处理等服务；盈利模式主要是通过为客户提供货物运输、配送来收取运费等服务费用。2022年度，运输主导型物流实现收入5.22亿元。

（二）综合金融服务业务

发行人综合金融服务业务主要包括担保业务、委托贷款业务、金融资产交易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和信托业务等，收入主要来源于上述业务形成的各种费用和利息收入。

1、担保业务

公司的担保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武汉信用风险管理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承担，按业务形式不同分为银行融资担保、债券担保、信托担保、其他类型担保等。2022年度，担保业务实现收入0.92亿元。

2、委托贷款业务

发行人委托贷款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武汉信用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贷款投向主要为工业制造业、商贸批零售业、现代服务业和房地产业，贷款利率严格执行贷款利率上限规定。2022年度，委托贷款业务实现收入17.64亿元。

3、金融资产交易业务

发行人金融资产交易业务来自于武汉金融资产交易所，主要提供传统金融资产交易服务、金融创新产品交易服务、金融信息咨询服务以及权益类金融资产交易产品登记及结算服务，该板块收入全部来自于提供交易平台服务的交易鉴证服务费。2022年度，金融资产交易业务实现收入1.17亿元。

4、金融租赁业务

发行人金融租赁业务来自于子公司湖北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该公司累计投放项目250.98亿元，投向行业主要为基础设施建设、医疗养老教育旅游、绿色环保等，客户以中小型国有企业为主，区域以湖北省为中心，辐射全国23个省市，并结合项目具体情况采取了抵质押担保、保证担保等方式作为缓释措施。2022年度，金融租赁业务实现收入34.73亿元。

5、信托业务

发行人信托业务主要来源于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截至2022年末，国通信托主动管理的信托资产共计791.01亿元，其中正常类649.88亿元，关注类118.06亿元，次级类14.04亿元，可疑类5.47亿元，损失类3.56亿元，不良率2.92%。2022年度，信托业务实现收入11.05亿元。

（三）电子化工业务

发行人电子化工业务主要来源于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分为半导体电子和基础化工原料两大类。其中，电子业务大多采取直接销售的销售模式，直接

面对客户了解需求，与客户持续沟通，在达成购买意向后，就产品价格、供货周期、技术服务等商务条款与客户达成一致并签订合同；基础化工原料业务主要产品以烧碱、环氧丙烷、聚醚为主，采用直销和经销混合的销售经营模式。2022年度，电子化工业务实现收入42.92亿元。

（四）商品贸易业务

发行人商品贸易业务主要来源于子公司武汉长江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的供应链贸易业务，主要包括大宗贸易、冷链、有色金属、粮食等，主要盈利模式为通过向上游供应商采购，销售给下游客户，获取贸易价差。2022年度，商品贸易业务实现收入430.37亿元。

三、发行人 2022 年度财务状况

发行人 2021 年和 2022 年主要会计数据以及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单位：亿元

主要会计数据 及财务指标	2022年度/末	2021年度/末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总资产	1,779.05	1,628.42	9.25	-
总负债	1,433.83	1,286.37	11.46	-
净资产	345.23	342.05	0.93	-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净资产	184.56	177.86	3.76	-
期末现金及现 金等价物余额	85.97	108.10	-20.46	-
营业收入	598.53	526.52	13.68	-
营业成本	526.98	451.69	16.67	-
利润总额	17.76	26.92	-34.04	一是汇率波动使得发行人发行的美元债券产生汇兑损失；二是发行人投资的东航武汉公司2022年业绩大幅波动影响了投资收益。
净利润	8.56	17.15	-50.09	一是汇率波动使得发行人发行的美元债券产生汇兑损失；二是发行人投资的东航武汉公司2022年业绩大幅波动影响了投资收益。
归属母公司股	1.08	11.77	-90.80	一是汇率波动使得发行人发行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22年度/末	2021年度/末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东的净利润				的美元债券产生汇兑损失；二是发行人投资的东航武汉公司2022年业绩大幅波动影响了投资收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3.94	28.28	-149.28	一是发行人综合金融服务业务规模增长，当年现金流出额大于流入额；二是发行人商品贸易业务规模增长，预付部分上游货款使得在时点上容易形成现金净流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0.19	-50.97	-40.77	主要是由于对外投资规模下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1.95	27.91	-21.35	-
资产负债率(%)	80.59	78.99	2.03	-
流动比率	1.02	1.25	-18.45	-
速动比率	0.88	1.08	-18.84	-

四、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发行的各类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均未出现延迟支付到期利息及本金的情况。2022年度发行人实现净利润8.56亿元，较上年度下滑50.09%，主要原因一是汇率波动使得发行人发行的美元债券产生汇兑损失；二是发行人投资的东航武汉公司2022年业绩大幅波动影响了投资收益。发行人偿债意愿及偿债能力正常。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披露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20武金01”和“20武金02”

根据发行人公告的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发行人对20武金01、20武金02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为：扣除发行费用后，1.00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相关的流动资金，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根据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用需求等情况，发行人未来可能调整用于偿还公司债务、补充流动资金等的具体金额或调整具体的募投项目。

2、“21武金01”

根据发行人公告的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发行人对21武金01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为：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根据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用需求等情况，发行人未来可能调整用于偿还公司债务的种类、明细及具体金额，或调整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等。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公司债务的种类、明细及具体金额。偿还公司债务的具体明细如下所示：

发行主体	债券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利率	债券余额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武金01	2016.3.29	2021.3.29	3.50%	10.00亿元
合计					10.00亿元

3、“22武金Y1”

根据发行人公告的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发行人对22武金Y1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为：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根据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

用需求等情况，发行人未来可能调整用于偿还到期债务的种类、明细及具体金额，或调整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等。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有息负债的种类、明细及具体金额。偿还到期债务的具体明细如下所示：

债务主体	债券简称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债务余额/ 到期金额	债务类型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武金控MTN001	2019.3.29	2022.3.29	5.83%	21.00亿元	债务融资工具
合计					21.00亿元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和披露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20武金01”和“20武金02”

20武金01和20武金02共募集资金10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汇入20武金01和20武金02的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2年末，20武金01和20武金02募集资金扣除承销发行费用后，已使用9.44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相关的流动资金及偿还公司债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40亿元（含募集资金结余利息）。

发行人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20武金01和20武金02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和偿债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发行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及海通证券也已按照相关规定签署了20武金01和20武金02募集资金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报告期内，20武金01和20武金02募集资金账户根据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运作。

发行人已在相关定期报告中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等情况。

2、“21武金01”

本期债券共募集资金10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汇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1年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本期债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和偿债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发行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及海通证券已按照相关规定签署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账户根据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运作。

发行人已在相关定期报告中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等情况。

3、“22武金Y1”

本期债券共募集资金10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汇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2年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偿还19武金控MTN001本金。

发行人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本期债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和偿债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发行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及海通证券已按照相关规定签署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账户根据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运作。

发行人已在相关定期报告中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等情况。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及其执行情况

一、公司债券增信措施有效性

20 武金 01、20 武金 02、21 武金 01、22 武金 Y1 均为无担保债券。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及其执行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 20 武金 01、20 武金 02、21 武金 01、22 武金 Y1 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承诺等，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详见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或“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机制”。

报告期内，上述各期债券增信措施和偿债保障措施较募集说明书中相关内容没有重大变化。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海通证券在本息偿付前已及时提示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足额付息兑付，未发生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的情况。发行人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如下：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还本付息方式	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日	到期日
163208.SH	20 武金 01	已按时、足额完成 2022 年度付息工作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22 年 3 月 11 日	2030 年 3 月 11 日
163262.SH	20 武金 02	已按时、足额完成 2022 年度付息工作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22 年 3 月 11 日	2030 年 3 月 11 日
175884.SH	21 武金 01	已按时、足额完成 2022 年度付息工作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22 年 03 月 23 日	2027 年 3 月 23 日
185336.SH	22 武金 Y1	不涉及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	不涉及	2025 年 1 月 25 日

二、可续期公司债券情况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设置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执行情况	发行人递延付息选择权设置情况	报告期内递延付息选择权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强制付息情况	可续期公司债券是否仍计入权益
185336.SH	22 武金 Y1	本期债券以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	不涉及	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	未执行	未发生	是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设置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执行情况	发行人递延付息选择权设置情况	报告期内递延付息选择权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强制付息情况	永续期公司债券是否仍计入权益
		<p>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未到期全额兑付期债券。发行人续期选择权的行使不受次数的限制。发行人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使年度付息日前 30 个交易日，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p>		<p>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发行人应在付息日前 10 个交易日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递延支付的金额将按照当期执行的利率计算复息。在下个利息支付日，若发行人继续选择延后支付，则上述递延支付的金额产生的复息将加入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中继续计算利息。</p>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发行人已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22武金Y1”、“21武金01”、“20武金02”、“20武金01”的跟踪评级机构，在上述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一、“22武金Y1”跟踪评级情况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出具了《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2〕4460号）。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将于2023年6月底前披露本期债券最新评级报告。

二、“21武金01”跟踪评级情况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出具了《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2〕4460号）。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将于2023年6月底前披露本期债券最新评级报告。

三、“20武金02”跟踪评级情况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出具了《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2〕4460号）。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将于2023年6月底前披露本期债券最新评级报告。

四、“20武金01”跟踪评级情况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出具了《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2〕4460号）。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将于2023年6月底前披露本期债券最新评级报告。

第八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及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主管机关的相关要求披露了以下公告：

1.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2022 年 1 月 20 日）；
2.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2022 年 1 月 20 日）；
3.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2022 年 1 月 20 日）；
4.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2022 年 1 月 20 日）；
5. 《关于延长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2022 年 1 月 21 日）；
6.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2022 年 1 月 24 日）；
7.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2022 年 1 月 26 日）；
8. 《关于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的公告》（2022 年 1 月 27 日）；
9.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品种一）2022 年付息公告》（2022 年 3 月 4 日）；
10.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品种二）2022 年付息公告》（2022 年 3 月 4 日）；
11.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2 年付息公告》（2022 年 3 月 16 日）；
12.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一季度报表》（2022 年 4 月 30 日）；

13.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2022 年 4 月 30 日）；
14.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1 年）》（2022 年 4 月 30 日）；
15.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2022 年付息公告》（2022 年 6 月 6 日）；
16.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摘要》（2022 年 6 月 16 日）；
17.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公告》（2022 年 6 月 16 日）；
18.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2022 年 6 月 16 日）；
19.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2022 年 6 月 16 日）；
20. 《关于延长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2022 年 6 月 17 日）；
21. 《关于延长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第二次》（2022 年 6 月 17 日）；
22.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公告》（2022 年 6 月 20 日）；
23.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2022 年 6 月 23 日）；
24.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2022 年 6 月 23 日）；
25. 《关于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上市的公告》（2022 年 6 月 24 日）；
26.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2 年）》（2022 年 8 月 31 日）；

27.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2022 年 8 月 31 日)。

二、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 “22 武金 Y1”

本期债券设置了“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条款，详见募集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机制”。报告期内，发行人未触发上述投保条款。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海通证券作为“22 武金 Y1”、“21 武金 01”、“20 武金 02”、“20 武金 01”的受托管理人，积极履行受托管理工作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和《受托管理协议》等约定，通过舆情监测、业务提示及现场回访等方式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约定的义务。

特别地，报告期内海通证券针对上述债券披露了以下报告：

1.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 年度）》（2022 年 6 月 22 日）。

第十章 其他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9日